

证券代码:000032 证券简称:深桑达A 公告编号:2023-042

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暨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24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7),并于2023年9月4日披露了《关于延期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暨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1)。公司于2023年9月13日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年9月3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公告编号:2023-040)。同日,公司股东中国中电国际信息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电信息”)发函提议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提交至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规定,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10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中电信息持有公司股份202,650,154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17.81%。范围认为,该提案人的身份符合有关规定,上述临时提案内容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并有明确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提案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为了提高决策效率,公司董事会决定将上述临时提案提交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除增加上述临时提案(该临时提案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外,公司2023年9月4日披露的《关于延期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暨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中列明的各项股东大会事项未发生变更。现将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事项补充通知如下:

-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二、会议召开时间
 -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9月13日(星期三)下午2:30。
 - (2)网络投票起止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9月13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00-3:00;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9月13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3年9月13日下午3:00。
- 三、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2023年9月4日披露的《关于延期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暨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中列明的各项股东大会事项未发生变更。现将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事项补充通知如下: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3年9月1日(星期五)
7. 会议出席对象:
 -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 (2)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8. 会议地点:北京市丰台区小屯路8号院科技楼5层504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号	提案名称	备注
100	总提案	√
1.00	关于选举程强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的议案	√
2.00	关于补选程强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符合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符合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
4.01	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
4.0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
4.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
4.04	定价基准日和定价原则	√
4.05	发行数量	√
4.06	限售期	√
4.07	募集资金金额及用途	√
4.08	上市地点	√
4.09	本次发行对象发行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
4.10	本次发行股票决议的有效期	√
5.00	关于《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7.00	关于《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8.00	关于《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回报措施及承诺主体承诺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
10.00	关于《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3-2025年)》的议案	√
11.00	关于《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办公室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
12.00	关于公司设立专项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的议案	√
13.00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

提案1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提案相关内容详见2023年6月15日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告。提案2至12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提案相关内容详见2023年8月24日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告。

提案13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提案相关内容详见2023年9月4日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告。特别提示:1.提案3至12为特别决议事项,须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提案4为逐项表决提案。2.提案13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3.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事项
1. 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证券代码:002982 证券简称:湘佳股份 公告编号:2023-073
债券代码:127060 债券简称:湘佳转债

湖南湘佳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湘佳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3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8月3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2)。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现将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前一个交易日(即2023年8月30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的情况公告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	梅白文	23,000,000	23.88%
2	梅建强	23,000,000	23.88%
3	湖南大雅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966,956	9.28%
4	梅建强	2,000,000	2.06%
5	梅成勇	2,000,000	2.06%
6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华农业产业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600,800	1.67%
7	梅建强	1,500,000	1.57%
8	舒琴	1,250,000	1.29%
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华安享互联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244,706	1.28%

湖南湘佳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5日

证券代码:605376 证券简称:博迁新材 公告编号:2023-063

江苏博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博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江苏博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984号)(以下简称“批复文件”),批复文件的主要内容如下:

- 一、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
- 二、你公司本次发行应严格按照报送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申报文件和发行方案实施。

江苏博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9月5日

三、本批复自同意注册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四、自同意注册之日起至本次发行结束前,你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应及时报告上海证券交易所并按有关规定处理。

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上述文件和相关法律法规、法规的要求及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在规定的期限内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博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9月5日

证券代码:603166 证券简称:福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3-060

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截止2023年8月31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5,616,8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8692%,回购成交最高价为6.35元/股,最低价为5.78元/股,支付资金总额为34,410,796元(不含交易费用)。

一、回购股份基本情况
2023年1月3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9,5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9.50元/股,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具体详见公司于2023年1月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福达股份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1)。

二、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有关规定,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8月份回购股份情况公告如下:

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9月5日

证券代码:603238 证券简称:诺邦股份 公告编号:2023-030

杭州诺邦无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取得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杭州诺邦无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3年6月6日和2023年6月26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

近日,公司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具体登记信息如下:

名称:杭州诺邦无纺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07450861792
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杭州诺邦无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9月5日

证券代码:601011 证券简称:宝泰隆 编号:临2023-060号

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控股股东宝泰隆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445,891.69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3.28%,本次解除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含本次)为163,000,000股,占其所持股份的36.56%。

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9月4日收到控股股东宝泰隆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泰隆集团”)关于股份解除质押的通知,宝泰隆集团为公司在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七台河分行的项目借款合同人民币48,711.118万元提供股票质押担保的无限售流通股12,752万股(具体详见公司披露的临2016-065、临2017-007号公告),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了质押登记解除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九月四日

A股证券代码:688385 证券简称:复旦微电 公告编号:2023-052
港股证券代码:01385 证券简称:上海复旦

上海复旦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9月15日(星期五)下午16:00-17: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3年9月8日(星期五)至9月14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IR@fmsi.com.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上海复旦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3年8月29日发布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3年上半年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3年9月15日下午16:00-17:00举行2023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3年上半年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上海复旦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5日

证券代码:002617 证券简称:露笑科技 公告编号:2023-072

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3月28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使用不高于人民币20,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含)的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后期实施的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2.00元/股,回购股份的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14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3-042)。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回购期间,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股份回购的进展情况
截止2023年8月31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12,555,717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65%,最高成交价为8.92元/股,最低成交价为7.05元/股,成交金额人民币99,991,407.71元。本次回购符合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二、其他说明
1、公司股份回购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回购股份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第十七条、第十八条、第十九条的相关规定。

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九月五日

证券代码:600397 股票简称:安源煤业 编号:2023-034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监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3年9月4日,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收到公司股东代表监事胡树华先生的书面辞呈。胡树华先生因满退休年龄,申请辞去公司股东代表监事职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规定,胡树华先生辞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监事会正常运作,其辞职申请自辞呈送达监事会之日起生效。公司将按照法定程序尽快完成股东代表监事的补选工作。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9月5日

2023年8月,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1,156,7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1790%,回购成交最高价为6.35元/股,最低价为6.19元/股,支付资金总额为7,261,341元(不含交易费用)。

截止2023年8月31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5,616,8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8692%,回购成交最高价为6.35元/股,最低价为5.78元/股,支付资金总额为34,410,796元(不含交易费用)。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方案,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在价格不超过人民币9.50元/股情况下,对回购股份方案中的尚未完成回购的股份择机进行回购,累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9,500万元(含),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9月5日

杭州诺邦无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9月5日

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九月四日

上海复旦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9月5日

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九月五日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9月5日